

莆田市涵江区住建局关于涵江区公（廉）租住房并轨 第二十批次配租郑天注、郑建生家庭调房的公示

郑天注（身份证号码：350303*****0351）家庭通过涵江区公（廉）租住房并轨第二十批次公开选房配租房源为振兴小区 15#702，套房，面积 48.76 平方米。郑建生（身份证号码：350303*****1516）家庭通过涵江区公（廉）租住房并轨第二十批次公开选房配租房源为振兴小区 13#207，套房，面积 47.51 平方米。

结合塔山村及三江口镇意见，根据《莆田市保障性安居工程协调小组关于调整莆田市各类保障性住房准入条件的通知》《涵住房（2023）7 号涵江区公（廉）租住房第二十批次配租工作方案》等保障性住房相关规定，同意郑天注家庭与郑建生家庭对换房源。公示期间，若有异议，请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前向区住建局来信、来电或来访反映。若公示期限内未提出异议或提出异议经调查不成立的，我局将按此公示结果予以办理配租入住相关手续。

公示时间：2023 年 10 月 26 日—2023 年 11 月 1 日

地 址：涵江区商务大楼 16 层

举报电话：0594-3296569 （区住建局）

0594-3286128 （区住房保障中心）



申请报告

申请人郑天注，身份证号码：350303 [REDACTED] 0351，于2023年10月25日参与涵江区第20批次公（廉）租房公开选房，获得保障房源：选房签085号，振兴小区15#702，面积48.76平方米，由于老人残疾木头太高电梯不会用（原因），自愿和郑建生，身份证号码：350303 [REDACTED] 1516（于2023年10月25日参与涵江区第20批次公（廉）租房公开选房，获得保障房源：选房签084号，振兴小区13#207，面积47.51平方米），更换涵江区第20批次公（廉）租房，特此申请，请予以批准。



申请人：郑天注

郑建生

2023年10月25日

姓名 郑天注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54 年 1 月 10 日

住址 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区三江
口镇塔山村塔桥55号



公民身份号码 350303 [REDACTED] 035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莆田市公安局涵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6.13-长期

郑天注

2023年 10月26日

涵江区公（廉）租房

并轨第二十批次

公开配租

房源：卓坡振兴小区

选房签：第085号

所选位置：15#702室

建筑面积：48.76

郑天注

2023年10月26日

姓名 郑建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8 月 2 日

住址 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区三江
口镇塔山村塔桥55号



公民身份号码 350303 [REDACTED] 15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莆田市公安局涵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6.12-2037.06.12

郑建生

2023年 10月26日

涵江区公（廉）租房

并轨第二十批次

公开配租

房源：卓坡振兴小区

选房签：第084号

所选位置：13#207室

建筑面积：47.51

郑建东

2023年10月26日